

2025 年省委机关文印中心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省委机关文印中心概况

- 一、省委机关文印中心主要职责
- 二、省委机关文印中心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省委机关文印中心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中共河南省委机关文印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2025 年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5 年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25 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5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2025 年项目支出表
- 十一、2025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省委机关文印中心概况

一、省委机关文印中心主要职能

省委机关文印中心为省委办公厅所属事业单位，主要承担省委机关的文印服务，省委机关文件、刊物、资料的印刷工作。

二、省委文印中心单位预算构成情况

省委文印中心预算为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省委机关文印中心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省委文印中心 2025 年收入总计 1932.20 万元，支出总计 1932.2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378.40 万元，增长 24.35%。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及财政拨款增加；支出增加 378.40 万元，增长 24.35%。主要原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及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省委文印中心 2025 年收入合计 1932.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932.2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省委文印中心 2025 年支出合计 1932.20 元，其中：基本支出 1932.20 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省委文印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316.20 万元，支出预算 1316.2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47.40 万元，增长 12.61%，主要原因：财政拨款增加；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7.40 万元，增长 12.61%，主要原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省委文印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932.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32.20 万元，占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省委文印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932.2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671.90 万元，占 86.53%；公用经费支出 260.30 万元，占 13.47%。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省委文印中心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3.50 万元。与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4 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4 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省委文印中心2025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省委文印中心2025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260.3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年省委文印中心无重点评价项目。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期末，省委文印中心共有车辆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5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